



新作品

杨绛
印

生长民谣的五道梁

□王宗仁

每次说起五道梁的民谣，我的心里总要酸楚好一阵子。就像不轻易向一个在落雪的夜晚赶夜路的人谈起幸福一样，我不愿提到这些民谣。当然随之而来的却是一种自豪，崇尚英雄的那种只可体味却很难言传的自豪。那是6月天也披着棉大衣的一个老兵，也许是新兵吧，他站在海拔数千米高的风口上，紫红色的脸庞泛着黑里透红的光泽，用不高也不低的声音对我说了一句：“死在五道梁，埋在冰河旁”，民谣。不知别人听了是什么感觉，反正我心里不大舒服，我连看都不敢看他一眼。埋在冰河旁也要炫耀吗？而那个兵呢，还是挺挺地站着，迎着太阳站着。直到刮来一阵五道梁特有的大风，把他的腰吹弯，他才挥了挥被风吹掉的帽子，走下山冈。风来有声，风去无痕。他下了山冈后就一直躺着，躺着。我觉得就在这一瞬间，他倒下山冈的一瞬间，他被风压成了一句歌词，民谣里的一个词句。这个兵叫崔德旺，逝去已经30年了。走时才18岁，可不是个新兵嘛！30年了，又怎么能不称他老兵呢？

其实，民歌和歌谣是一回事，要说区别只是一个唱一个念，仅此而已。如果你念时声音拐个弯不就是唱了吗？

青藏高原众人皆知，五道梁盛产民谣。这是一片并不辽阔的疆域，世界屋脊上比它远比它高的地方多的是，偏偏这个名不经传的五道梁有敏感的触角，不断地生长着民谣。为什么？不为什么，就是因为这里的环境适合生长民谣。江西那地方不是苦吗？不是穷吗？陕北那地方不也是苦吗穷吗？苦到了极处，穷到了极处，就会有人起来闹革命，一闹革命就闹出了民歌。闹，这个字可是一个撩拨人心的美词！红杏枝头春意闹，闹！五道梁那个地方比当年的江西、陕西还要苦还要穷呀，高原人要发泄要倾诉，要向往明天，就闹出了民谣！等到五道梁的风走了，等到日落收回了晚霞，站在铺满着亮白雪的山峁峁上，夜晚明月下的民谣最纯净！听：

“死在五道梁，埋在冰河旁！”

苍凉，凄美，遥远……

从何处传来？男声还是女音？分辨不清。

我带着血的炽热和孤独，又一次来到五道梁兵站舒缓淌过的小河旁，这是我十分熟悉又敬畏的兵聚兵散的家园。我到这里来完全处于一个简单的动机：我宁可歌颂一个终年晾晒在荒野有生命的墓碑，而不去塑造那些昏昏欲睡的没有生命的军人！

茫茫青藏公路，蜿蜒4000里。从西宁到拉萨，公路沿线布设着一个又一个兵站，像铆钉一样固守着遥远的疆土。雪山下冰河旁戈壁滩那些近似藏式民居又透射着现代建筑的房舍，就是兵站的营盘。绕房而建的围墙，有的是用藏地独有的绣着草根的黑黏土垒成，缝隙间还有小草摇曳着顽强的生命。有的是白亮亮的石灰粘合着石砖砌成，二三里外就惹亮了行人的眼睛。院落中央木杆上哗啦有声地飘扬着庄严的国旗。兵房屋里终年风雪不避地驻扎着解放军官兵，多则20多人，少则不足10人。兵们大都20岁上下，脸膛黝黑，眉头凝雪，用军人特有的刚毅抵御着躲闪不及的高寒缺氧的袭击。

在诸多的兵站之中，五道梁兵站的海拔并非最高，不足5000米。但是由于它正好坐落在昆仑山与唐古拉山之间的可可西里地面上的一个大风口，号称一年只刮一次风，从大年初一刮到大年三十。6月飘雪寒，四季穿棉衣。五道梁的环境最恶劣、气候变幻最无常、氧气最缺乏，这是大家公认的。还有更要命的呢，五道梁的水质最差，咸水不消说了，水里还繁衍着一种比米粒还小的红虫虫，水都快烧开锅了，那些红虫虫还在水里漂来游去地作垂死挣扎。人吃了这样的水掉头发，指甲凹陷，有时连眉毛也保不住。有人称五道梁为“鬼门关”，大概不是没有道理的。

这就是五道梁，五道梁就是这样。咸水呀，缺氧呀，酷寒呀，无时无刻都在威胁着人的生命，而生命也就在痛苦中幸福着。

我对五道梁最初的认识以至后来不断加深认识，都是沉淀在那些流传于青藏高原的民谣里。严格地说，那是些让人听而生畏的民谣。关于五道梁的民谣很多，作者是谁却很少有人知道。但是这些民谣经年不衰地口头流传在民间，一代又一代人接过来吟诵着。因为它触动的是高原人的生命之痛，它也就有生命力了。我曾经有过这样的想法：设法找到这些民谣的创作者，让他们每个人用自己的民谣写一篇见证生死五道梁的故事，合集成册，书名就叫“五道梁生长的民谣”，会蛮有意思。

我第一次驾驶铁马闯荡世界屋脊是在上世纪50年代末。出车前老兵戴郑重其事地给我念了一句顺口溜：“到了五道梁，难见爹和娘！”这不是说到了那地方就回不来了吗？他当然是善意地提醒了。可我们这些新兵蛋子哪会买这个账，该怎么着还怎么着，吓唬谁呀？有机会我还想把我媳妇带上五道梁去兜风哩！不服不行，车队到了五道梁兵站那天，一下子就撂倒了包括我在内的5个新兵。高山反应折腾得我们好像五脏六腑都挪了位，吃饭无味，睡觉难眠，头疼得像有人用锥子扎鬓角。走起路来头重脚轻，直打飘。老兵戴给我吃了一颗去疼片，说：这是救命神，它可以让你暂时安静一会儿。

兵站对面的山坡上有个坟包，秃秃的，寸草不生，铺在坟体上的石子把坟硌得皱巴巴地贫涩。老兵戴告诉我，那里安葬的是一个年轻的女兵，文工团员。两三年前，她随陈元国率领的代表团赴拉萨参加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成立大会，路过五道梁兵站为站队演出，本来就患高山反应的她还坚持唱歌。在战士们的强烈要求下她多唱了几支歌，缺氧，气喘，头晕，当晚她就倒在了五道梁。她是为了西藏的幸福奔波上高原的，却又是被幸福遗弃。据说陈毅站在女兵墓前用很浓重的四川口音说：三座大山都格老子给踩翻了，日妈的我就不信这高山反应啥子还能不能战胜！当时他写了一首题为《昆仑山颂》的诗，其中有这样的诗句：“我军日行三百里，七天驰骋不曾停。昆仑魄力何伟大，不以丘壑博盛名。驱遣江河东入海，控制五岳

断山横。”不知陈老总写诗时有没有那位女文工团员对他的启示和联想。反正我在读这首诗时觉得诗人歌颂的不仅仅是昆仑山，他是以昆仑山为依托，说的是“断山横”的高原人！

一直以来，人们认为女文工团员是献身在可可西里的第一个英魂，其实比她的墓早两年出现的还有两座坟。只是埋葬的不是人，而是两峰骆驼。那是修筑青藏公路修到可可西里后倒下去的两峰骆驼。当时修路队的后勤保障运输全靠驼运。路途遥远，运输量大，修路总指挥慕生忠将军从西北各地征集来的三万峰骆驼，在路修通后死亡了一大半。绝大多数死驼就暴晒在荒郊野外。慕将军得知后心里极不安逸，他对大家说：“同志，骆驼是咱们的无言战友，它们为西藏修路立下了汗马功劳！让它们死无葬身之地我们太于心不忍了！同志，手扪心口想一想呀！”从此对死去的骆驼大家都为它们寻好坟地，妥善安葬，而且要做一块墓碑，写上几号骆驼逝于何年何月。骆驼和人，都是筑路的功臣，都为了筑路献身，在这点上不存在谁重谁轻。情感浓浓的将军，把人性化的肠长给了骆驼，死去的动物也被留下了灵魂。修路人如果没有将军心中的这条路，一生也走不进人的深处！

驼坟和女兵墓出现在五道梁后，不断陆续地又新添了一个又一个坟包。在五道梁，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习以为常了。早晨他可能还和你同坐一个饭桌用餐，傍晚别人会转告你他已经送进某个医疗点抢救去了。不出3天，你会站在一座新坟前和他永诀。当然你会放声痛哭一场，是哭死者还是哭自己，这就很难说得清了。新添的坟包依然秃秃的，无半点绿色。掩埋的死者中总是军人居多。有一位亡人我虽然没见过他，但对他的事迹耳熟能详。在青藏高原上可以说无人不知道他的名字。他是兵站的司机，那一次从河西走廊某地运送一车战备物资走到离五道梁还有5公里时，剧烈的头疼实在无法忍受了，可他不能把一车物资扔在半道上呀！他就让助手用背包把他的头扎起来，减少疼痛，坚持着颤颤巍巍地把车开到了兵站的车场上，他也伏在方向盘上永远醒不来了！

“死在五道梁，埋在冰河旁！”这句民谣到底是从哪年哪月传开的，无人说得清楚，倒是越传越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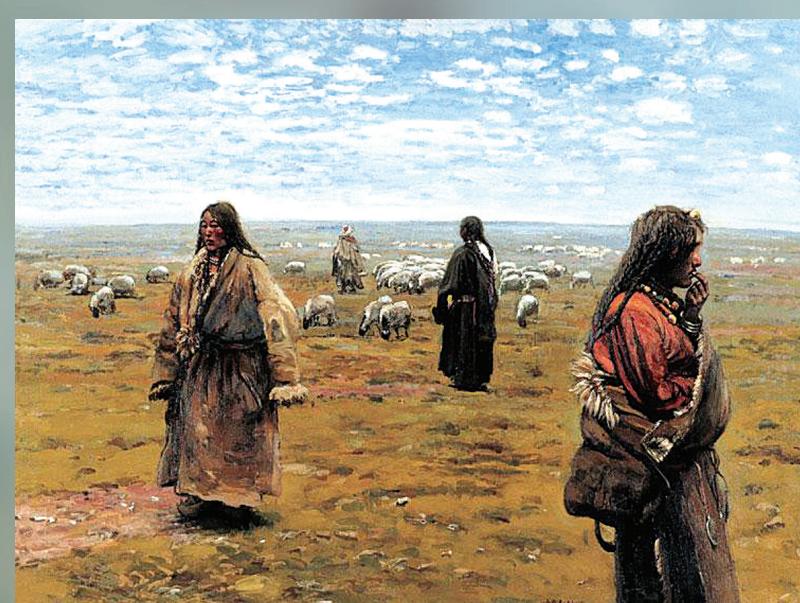
那个最大的坟包，其实安葬的是一个不足10岁的女孩。她由妈妈带着到某边防站去看望爸爸，走到五道梁因为感冒得上了肺水肿。五道梁有民谣：“早晨患感冒，晚上转肺炎。来日肺水肿，赶紧写遗言。”这女孩是献身高原最年轻的生命了。来往五道梁的人怀着感慨万端的特别心情，都要到她坟前祭奠，还会情不自禁地要给她坟上添一锹新土，怕她冻着，算是添点衣服吧！这样她的坟包就越来越大了。

年纪小小的小女孩也是座丰碑。我每次站在她的坟前，一股疼爱的崇敬之情油然而生。从她的坟包上端望过去，我看到一片坟包，这是五道梁这块贫瘠土地上最富有的高地。我爱他们，他们也爱我。眼泪是飘飞的雨，思念是陈旧的痛。女孩的魂，还有所有献身高原人之魂，在世界屋脊上空飘着，不落下来，也不走远。她们用深情的眼睛看着上下世界屋脊的人，我把她们还有关于她们的那些民谣一直装进行囊里，不管岁月怎样流逝，我会永远懂得珍惜。

因为有了包括那位10岁女孩在内的亡人们的骨骼坚守五道梁，青藏高原才有了千锤百炼的生命，那些即使活到百岁的贵族也无法比他们更年轻。人活着其实是最简单的姿势支撑着复杂的生命过程。怕什么死？怕什么苦？听，五道梁民谣的内容在悄悄地起了变化：

“过了五道梁，高原到处闯！”
“要狂，五道梁！”
“青海湖里洗过澡，五道梁上抛过错。迎日出，送月落，乐在天路唱新歌！”
……

歌词里奔涌着大海，那是强大的生命的尊严。全然是兵的思想和力量！



牧羊女(油画) 陈丹青 作



容易，能锄地，种点豆子就算得其“遗风”。

据同样的逻辑，新派文人看“文人无行”，注重“无行”，于是嫖妓、盗窃、强奸、敲诈、拆烂污。“无文”怎么交代呢？剽窃去。当文抄公若嫌费事，买空卖空，没有作品的作家更有来头，这说明业已功成名就。歌星和影星打知名度，也跟时行的商品推销一样，重声势，刻意包装，金玉其外；里头货色，尽可打马虎眼。

总括起来，今人的“半”字主义，主旨在于：第一，把属于主从关系、因果关系的事物，调整为并列关系，即“两半”；第二，在“两半”中，选择省力的那一半实行之。学国画大师的画，吃苦不说，穷毕生之力未必探得堂奥。但某位过了80岁还有娶年轻夫人的艳福，某位素具脸不厌精的美食家风度，单单学这些，算得“半个”大师，便宜可是不擦白不擦。

这么说来，我这虚度半生、平庸委琐的人物，下半生该从事的，是一些“半”字号的勋业：鲁迅，学不来他的深刻，就只学他骂人；林语堂，学不来他的幽默，就只模仿他的两种嗜好：不写信和赖床。名诗人艾伦·金斯堡，他作诗之外，还抽大麻，又是同性恋者。学他，若不写个《嚎叫》续篇，难道染毒瘾吗？不敢；改当龙阳君子吗？虽有望成为天才，却舍不下糟糠和孩子。效海明威，上山打猎去，似乎可行。只是，我虽也文思枯竭，却不拟步其后尘，以猎枪自我了断，因为我的遗像绝对无法像他那样，当天爬上报纸头条，寿险保额又不高，死得不值。

我把本文的以上文字付给一位前辈诗人，请他指正。他于我，亦师亦友，既是在诗写作上的引路人、严格而亲切的长者；又是通信不断、推心置腹的挚友。他看了以后，付来自

1. 初顾银川，并无极目无垠的旷野，更无从觅得边塞诗人王维笔下“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的壮观。横亘眼前的却是连绵起伏的贺兰山。贺兰山南北长220公里，东西宽20至40公里，海拔3000多米。

贺兰山在中国的“三山五岳”中，并不占有席之地，也无名胜取宠于世，但因南宋名将岳飞一首《满江红》，“驾长车，踏破贺兰山缺”而闻名天下。

贺兰山是季风和非季风的分界线。有它镇守，鄂尔多斯大漠的风沙就无法飞抵，吞噬银川的良田、湿地。放眼银川，一马平川的黄河冲积平原，有耕地128.8万公顷，有待开发的宜农荒地66万公顷，荒水面积5.6万公顷，草场300万公顷。如借“湖广熟，天下足”于此，银川无疑是中国西北的粮仓。

与贺兰山遥望的，还有三倍于杭州西湖的沙湖。湖区既有碧水、静荷、翠苇，与沙丘、祥驼、闲马相映成趣，又有飞鸟、翔鱼追逐嬉戏。“江南水乡”和“大漠风光”的绮丽美景，浑然成别样的“塞上江南”。

绿荫掩映银川版图，尽遣肥水滋润塞上沃野，不单是地貌、资源的先决，更有赖于贺兰山屏障的呵护。西望楼兰古丝绸之路，不也曾经水源充足，树木茂密？但既无遮拦防护，又失自我修复，怎抵沙漠的蚕食、鲸吞。最终，水源枯竭，林木凋敝，生命殆尽，丝绸之路只能是一条果腹于沙漠的死亡之路。贺兰山无疑是“塞上江南”的守护神、见证人。难怪“塞上江南”要将自己的簇花团团别在贺兰山的胸前。

2. 久注贺兰山，岳飞那首“壮怀激烈”的《满江红》即刻萦回脑际。词中跃出岳家军戈铁马、决胜千里、抗金御倭、精忠报国的画面，是何等的波澜壮阔，气吞山河！每每读来，都有一种“羊公碑尚在，读罢泪沾巾”的感动。

然而，历史往往不忍细看。公元1142年的贺兰山，安在西夏国的境内，而当时的西夏与南宋并无战事，岳飞欲取的“龙庭”，远在今天的吉林，似有南辕北辙的尴尬。显然，贺兰山并没有岳元帅抗金的足迹。难怪有人质疑，《满江红》非岳飞所作。亦有人推断，“靖康耻，犹未雪，臣子恨，何时灭？”只是岳飞饮恨心中的“国殇”情结，至于“驾长车，踏破贺兰山缺”，也只是岳飞力图实现军事抱负的“借用”罢了。因为，贺兰山史上毕竟一度阻挡过匈奴、鲜卑族南下的步伐。

岳飞的不幸，如从自身层面上检讨，恐有三点可究。一是作为臣子干预皇室，犯了大忌。他居然愚惑赵构，“立太子，高宗不悦”，二是不谙世事地提出“直捣黄龙，迎回二圣”的政治口号，让高宗寝食不安。南宋即便沦丧半壁河山，偏安一隅，但无碍皇帝歌舞升平，寻欢作乐。倘若，岳元帅果真捣毁“黄龙”，迎回北宋“大圣”，那由谁来坐主大宋的江山呢？岳飞难免要遭来杀身之祸。三是岳飞拥兵自重，功高震主。当时，岳家军辖12军，有48将编制，10万兵力，统领军队占朝廷兵力的四分之三。且挟郾城、颖昌大捷之勇，不听朝廷招呼，极力主战，不肯议和，招致朝廷恐慌。怒使朝廷以12道金牌，将其“双规”，最后冠以“莫须有”的罪名，加害于风波亭。前台操刀的固然是奸臣秦桧，而幕后元凶却是昏君宋高宗赵构！

倘若岳飞有后人曾国藩的聪明，岳家军非“兵”而“勇”，非“军队”而“团练”，一支完全非正规的武装，不引朝廷忌惮。再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放弃有悖皇恩的政治口号，当声威浩荡之后，兵强马壮之时，交出兵符，自行削藩，并明为修书家人，暗中递话朝廷，心无叵测，昭然若揭。自免遭杀身之祸，或许还高官厚禄，善其一生。不过，人们更愿意接受岳飞的慷慨赴死，因为一个民族的生存和强大是需要英雄的。

无论历史如何纠结，都不影响贺兰山借作历史的见证，缅怀英烈，激励后人。

如果说，贺兰山因岳飞而名扬，是源于文学的浪漫，那么，贺兰山见证西夏王朝的兴亡，却是历史的真实。

贺兰山东麓，方圆53平方公里，西夏王朝9座帝陵布列有序，253座陪葬墓星罗棋布，它是我国现存规模最大、地面遗址最完整的帝王陵之一。

西下的夕阳，跨着贺兰山的脊梁，把自己的血色洒满整个王陵。徜徉在陵区园中，犹如置身于当年西夏王朝覆灭的火海。一个个凋残、风化的沙石王陵由远及近，俯手拨开戈壁的尘埃，一个庞大的王朝，竟然静谧地横卧于此。

发古人之忧思，不禁想起唐后主李煜的《破阵子》：“四十年来家国，三千里地山河。凤凰阁连霄汉，玉树琼枝作烟萝。几曾识干戈？”以党项羌族为主体的西夏王朝，始建于公元11世纪，自1038年，首领李元昊在兴庆府（今银川市）称帝建国，于1227年被蒙古军所灭，史存189年。其疆域东尽黄河，西界玉门，南抵萧关，北控大漠，包括今天的宁夏、甘肃大部、内蒙古西部、西北部、青海东部、新疆东部及蒙古国南部的广大地区，地阔达83万平方公里。西夏王朝前期与北宋、辽国平分秋色，中后期与南宋、金国鼎足而立，可谓“三分天下居其一，雄踞西北两百年”。

“往事越千年”，西夏王朝纵然凭借贺兰山作为军事屏障，也难以抵挡蒙古军攻无不克的铁骑，一代天骄成吉思汗，领兵四次征讨，最终陷落城池，蒙古军纵火3月，西夏王朝就此灰飞烟灭。导致西夏王朝灭亡的直接原因，固然是外部强敌的入侵，而内在原因，则归咎其“画虎不成反类犬”的治国方略。

西夏地处农耕文明和游牧文明的交会处，西夏国李元昊称帝前，其父不敢与北宋为敌，纳贡称臣，被北宋封为“夏都节度使”。李元昊立西夏国称帝后，推行了一种不伦不类的“政治”。

其一，在经济上既不优选中原先进的农耕技术，也不加速游牧家族式的发展，形成一种“非游牧非农耕”的形态，五谷不丰、牛羊不壮，致使经济落后，水平低下。

其二，在体制上对地方没有改造“首领部落”，只是实行一种“半成品”式的“监军司制度”，以控制部众和军队，结果造成了“地方割据特权”。在中央又无相适应的政府管理能力，形成不了人财物的“举国体制”。

其三，在文化上摒弃沿用已经千锤百炼的汉字，另起炉灶，生吞活剥地创造出5836个西夏文字。其字体形似汉字的楷书，但笔画繁杂、晦涩难书，其字义也非汉字的相形相声，而是字与字的“意和”。如“温”字，就是“火”与“水”字的相加。

“无可奈何花落去”，西夏文明尘封于贺兰山的戈壁、沙丘，有其自身的不幸和悲哀。告别西夏王陵，“抬望眼”，贺兰山为之见证的千年荒冢，似在风中诉说……

已翻译的一首诗，作者为俄国诗人叶夫图申寇：

不，我不要一半的东西！
给我整个的天空，广袤的大地！
大海江河及山崩！

不，生命，你不能用部分给我献祭。
要就全部否则干脆不要！我担当得起！
我不要一半的快乐，
也不要一半的悲哀。

有一个枕头我却愿分享，
轻压着脸颊，
像一颗无助的星星，
一个戒指闪烁在你指上。

——《不，我不要一半》

这就是诗人的可爱处，完美至上，要么全，要么没有，打折扣是不行的。好在，这位完美主义者也不是全不晓得“半”的妙用，比如枕头，就只占一半。床亦然。作家周立波把“吻”喻为象形字“吕”，两情相悦者各据一半。房屋产权和银行账户想必也一样。“半”之为概念，为主义，为遮丑布，为裤裆布，为冠冕，为禅机，学问大哉！